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Holdings) Limited

越南製造加工出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2)

- (1) 辭任執行董事；(2) 辭任非執行董事；
- (3) 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4) 委任執行董事；
- (5) 委任非執行董事；(6)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7)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茲宣佈，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起：

- (1) 黃宗業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2) 江金鏞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3) 吳貴美女士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4) 吳睿蕎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5) 柳如承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
- (6) 吳惠蘭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辭任執行董事

越南製造加工出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黃宗業先生(「黃先生」)由於需要投注更多時間於彼之其他事務上，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黃先生亦辭任本公司附屬公司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mpany Limited (「VMEP」) 及慶融貿易股份有限公司(「慶融」)之董事職務，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起生效。

黃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辭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宣佈江金鏞先生（「江先生」）欲投入更多時間於其個人事務，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起生效。

江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敦請聯交所及股東垂注。

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宣佈吳貴美女士欲投入更多時間於其個人事務，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起生效。

吳貴美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敦請聯交所及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黃先生、江先生及吳貴美女士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起，吳睿蕎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吳睿蕎女士的簡歷如下：

吳睿蕎女士，41 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目前擔任本公司代理行政總裁及本公司附屬公司 VMEP 及慶融之董事及代理總經理職務。吳睿蕎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企業營運及業務制定策略。吳睿蕎女士擁有逾 10 年行政企業管理經驗並熟悉本集團的日常運作。吳睿蕎女士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台灣聯合大學，取得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學系學位。

吳睿蕎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麗珠女士之姪女。

本公司已與吳睿蕎女士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起生效，為期三年，於任期內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其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服務合約，吳睿蕎女士薪酬每年為 58,000 美元及享有年終酌情花紅，有關款額乃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根據本集團營運結果、吳睿蕎女士的工作經驗、職務範圍、責任、年度表現及本公司薪酬政策作決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吳睿蕎女士已確認，於本公告日期，彼(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概無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披露之任何權益；(iii) 於本集團概無擔任其他職務；(iv) 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其他重大委任或專業資格；及(v) 概無涉及任何事宜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條至 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且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起，柳如承先生（「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柳先生的簡歷如下：

柳如承先生，44 歲，在銷售、海外運營、會計、審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 10 年的豐富經驗。柳先生自二零一六年起在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三陽」）之海外營業部及海外營業本部擔任管理職。於加入三陽前，彼於二零零五年自二零一零年擔任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承銷及管理顧問；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政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以及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六年擔任視霸光學股份有限公司銷售經理。

柳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在英國阿斯頓商學院取得碩士學位，主修企業管理。

於本公告日期，柳先生持有三陽股份 4,000 股，即佔其已發行權益 0.0005%。柳先生之配偶吳譚庭女士持有三陽股份 295,000 股，即佔其已發行權益 0.04%。據此，柳先生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所界定合共 299,000 股三陽股份之權益。

本公司已與柳先生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起生效，為期三年，其後每年續期，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其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服務合約，柳先生薪酬每年為 3,000 美元，有關款額乃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根據柳先生工作經驗、職務範圍、責任及本公司薪酬政策作決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柳先生已確認，於本公告日期，彼(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概無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披露之任何權益；(iii)於本集團概無擔任其他職務；(iv)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其他重大委任或專業資格；及(v)概無涉及任何事宜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條至 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且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起，吳惠蘭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吳惠蘭女士的簡歷如下：

吳惠蘭女士，63 歲，於審計、管理會計及公司治理方面擁有逾 30 年經驗。吳惠蘭女士現時為普牧惠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矽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宇丰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傳智合署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吳惠蘭女士曾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三年擔任艾諾斯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美國納斯達克上市公司，股份代號：AIMD)財務長。彼亦曾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台灣所合夥人並在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台灣所服務達 22 年，主要負責公司上市上櫃輔導、公司內部管理控制制度及財務報表審計核證工作。此外，吳惠蘭女士也致力於促進台灣的影響力投資，並曾在臺灣 iLab Accelerator 和陽明交通大學產業加速暨專利開發策略中心指導多家初創公司。

吳惠蘭女士持有台灣陽明交通大學管理學院高階主管管理學程碩士學位，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及中華民國註冊會計師。

本公司已與吳惠蘭女士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起生效，為期三年，其後每年續期，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其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服務合約，吳惠蘭女士薪酬每年為 25,000 美元，有關款額乃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根據吳惠蘭女士工作經驗、職務範圍、責任及本公司薪酬政策作決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吳惠蘭女士已確認，於本公告日期，彼(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 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概無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披露之任何權益；(iii) 於本集團概無擔任其他職務；(iv) 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其他重大委任或專業資格；及(v) 概無涉及任何事宜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條至 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且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誠摯歡迎吳睿蕎女士、柳先生及吳惠蘭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越南製造加工出口（控股）有限公司
劉武雄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劉武雄先生、吳睿蕎女士及林俊宇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吳麗珠女士、陳旭斌先生及柳如承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青青女士、張安杰先生及吳惠蘭女士。